证券代码: 870371 证券简称: 鑫梓润

主办券商: 首创证券

# 深圳市鑫梓润智慧城市管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8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 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 年 8 月 15 日 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 王旭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 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半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 制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21)。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 (1)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 未发现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5 年半 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 定的行为。

监事会保证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鑫梓润智慧城市管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鑫梓润智慧城市管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26日